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福建省福鼎市人民法院公告

伍小彬：本院受理的(2025)闽0982民初521号原告王秀杰与被告伍小彬、李学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2025年5月23日下午2时30分在宁德监狱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福鼎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0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